

证券代码：837079

证券简称：智慧源

主办券商：方正证券

智慧源（深圳）管理顾问股份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8 年 10 月 14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8 年 10 月 9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李明俊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的召开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智慧源（深圳）管理顾问股份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已经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董事审议，选举李明俊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

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聘任智慧源（深圳）管理顾问股份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经营管理需要，公司董事会拟聘任李洋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职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李洋，男，198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3 年 10 月至 2005 年 6 月，任深圳市市场资讯有限公司市场推广职务；2005 年 8 月至 2008 年 10 月，任安医仕健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产品讲师；2008 年 12 月至 2011 年 3 月，任江门博弈广告营销策划有限公司企划文案职务；2011 年 4 月至 2014 年 12 月，任智慧源有限总经办秘书职务；2014 年 12 月至 2015 年 10 月，任智慧源有限总经理职务；2015 年 10 月至今，任智慧源股份董事兼总经理。

李洋先生不存在《公司法》中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及被执行联合惩戒的情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智慧源（深圳）管理顾问股份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经营管理需要，公司董事

会拟聘任翟巨顺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职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翟巨顺，男，197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持有注册会计师证书。2003年9月至2004年9月，任上海市闸北区中心医院医生；2004年10月至2009年9月，任东莞市昕钰电子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09年10月至2011年6月，任惠州荣德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经理；2011年7月至2012年4月，任海信科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审计经理；2012年5月至2015年10月，任深圳市智慧源管理顾问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15年10月至今，任智慧源（深圳）管理顾问股份公司财务负责人。

翟巨顺先生不存在《公司法》中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及被执行联合惩戒的情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智慧源（深圳）管理顾问股份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经营管理需要，公司董事会拟聘任李明英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职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李明英，女，197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1996年9月至2005年12月，任卡夫（中国）有限公司部门经理；2006年1月至2008年7月，自由职业者；2008年8月至2015年6月，任智慧源有限监事；2015年7月至2015年10月，任智慧源有限副总经理；2015年10月至今，任智慧源股份董事兼董事会秘书。

李明英女士不存在《公司法》中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及被执行联合惩戒的情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智慧源（深圳）管理顾问股份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智慧源（深圳）管理顾问股份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0 月 16 日